附件：

学校及幼儿园开学复课消防安全检查要点

本要点适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，学校及幼儿园开学复课期间消防安全检查。

**一、责任落实。**是否依法建立并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各级、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工作职责，制定落实消防工作计划和消防安全制度，配备专(兼)职消防管理人员。

**二、防火检查。**是否在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并填写检查记录，对发现的消防安全问题，及时督促整改。

重点检查以下内容: 一是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情况；二是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管理情况；三是消防设施、器材完好有效和维护保养情况；四是电气线路、燃气管道定期检查情况；五是火灾隐患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；六是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情况；七是教职员工、学生消防知识掌握情况。

**三、防火巡查。**是否安排专人进行每日防火巡查(含夜间),做好巡查记录。

重点巡查以下内容:一是用火用电用气有无违章情况；二是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是否畅通，安全疏散指示标志、应急照明是否完好；三是消防设施、器材是否完好有效；四是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、防火卷帘下是否堆放物品影响使用；五是宿舍、食堂、教学楼、图书馆、高层建筑、变配电室、设备间、实验室、危险化学品库房、施工现场等消防安全重点部位，是否落实防范措施。

**四、安全疏散。**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、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，自行车(含电动自行车)是否占堵消防通道，宿舍、食堂、教学楼、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出口是否存在锁闭现象，门窗、阳台部位是否设置防盗窗等障碍物。

**五、消防设施器材。**是否按照国家、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、器材，火灾自动报警、自动喷水灭火、室内外消火栓系统等建筑消防设施是否按要求维保检测；实地开展检查测试，确保完好有效。消防安全标志、标识是否规范设置。

**六、电气燃气火源管理。**电气线路、设备是否选用具有生产许可证或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，电气线路是否敷设规范、保护措施完好，并定期维保检测。宿舍楼是否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，是否擅自拉接临时电线和损坏供电设备。燃气设备是否定期检查维护，食堂油烟管道是否定期清洗。幼儿园是否落实幼儿午休时点蚊香等用火行为的看护措施，教育幼儿不玩火。

**七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管理。**教学、实验使用的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是否落实专人管理，保存措施是否安全可靠，是否超量储存，是否制定落实安全操作规程。酒精等易燃易爆消杀物品储存是否规范安全，使用时是否远离热源、火花、明火和热表面。

**八、消防安全培训。**是否对教职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，教职员工是否懂得本岗位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，会报警、会使用消防器材、会扑救初起火灾、会组织疏散逃生自救。是否将消防安全内容纳入学生安全教育，幼儿园是否采取寓教于乐的方式对儿童进行消防安全常识教育。

**九、消防演练。**学校及幼儿园是否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，是否组织消防演练。幼儿园和小学的演练是否落实疏散引导、保护儿童的措施。

**十、队伍建设。**是否按规定组建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，配备相应的人员和消防装备器材，定期开展训练，并具备扑救初起火灾和组织引导人员疏散逃生的能力。